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保力新

公告编号：2021-072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票存在被其破产管理人处
置而导致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坚瑞消防”）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西安坚瑞鹏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坚瑞鹏华合伙企业”）破产管理人的告知函，根据坚瑞鹏华合伙企业第二次债权人会议通过的《西安坚瑞鹏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破产财产变价方案》（以下简称“《财产变价方案》”），坚瑞鹏华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拟被破产管理人进行处置而导致其被动减持。上述拟被动减持合计不超过303,030,30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08%。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

西安坚瑞鹏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坚瑞鹏华合伙企业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截至本公告日持股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持有无限售流通股份数量（股）	股份被冻结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	----------------	------------	----------

西安坚瑞鹏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030,304	7.08%	0	303,030,304	302,990,508	7.077%
合计	303,030,304	7.08%	0	303,030,304	302,990,508	7.077%

二、本次被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股份来源、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持期间、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拟减持的原因：破产程序资产处置；

2、股份来源：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3、拟减持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拟被动减持合计不超过 303,030,304 股，约占本人所持股份比例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7.08%；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1 年 8 月 11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10 日止）以包括但不限于抵债、协议转让、大宗交易、集中竞价等证券法律法规所允许的方式，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确定；

6、其他说明：如遇公司股票在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区间及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重大资产重组现金认购配套募集资金取得公司股票的承诺：

1、宁波坚瑞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更名为西安坚瑞鹏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目前已被法院裁定其破产清算）作为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对象，承诺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本次认购取得的坚瑞消防的股份由于坚瑞消防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孳息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锁定期届满之后股份的交易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截至本公告日，坚瑞鹏华合伙企业已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属于被动减持，由坚瑞鹏华合伙企业的管理人依据《财产变价方案》进行处置，具体减持时间、数量、价格存在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会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督促坚瑞鹏华合伙企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2、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坚瑞鹏华合伙企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 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坚瑞鹏华合伙企业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被动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西安坚瑞鹏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破产管理人关于被动减持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